

辽宁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教材

中国秘书史

周刚 王金城 李琨 孙殿玲 编著

■ 辽宁大学出版社



辽宁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教材

中国秘书史

周刚 王金城
李琨 孙殿玲 编著

辽宁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秘书史/周刚等编著. - 沈阳: 辽宁大学出版社, 2000.3
ISBN 7-5610-3967-0

I. 中… II. 周… III. 秘书-工作-历史-中国-高等教育-
自学考试-教材 IV. C931.4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04851 号

辽宁大学出版社出版

网址: <http://www.lnupress.com.cn>

Email: mailer@lnupress.com.cn

(沈阳市皇姑区崇山中路 66 号 邮政编码 110036)

沈阳电力专科学校彩色印刷厂印刷 辽宁大学出版社发行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字数: 350 千字 印张: 14.125

印数: 1-2050 册

2000 年 5 月第 1 版

2000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 贾海英

责任校对: 郑 影

封面设计: 邹本忠

版式设计: 海 水

定价: 42.00 元

前 言

我国的秘书工作历史悠久，更早的源头不计在内，仅从有文字可考的甲骨文书算起，至今已有三千多年的历史。每朝每代都设置秘书机构，留存大量的文书材料，制定了完备的文书工作制度，产生了许多有价值的秘书工作理论。研究秘书工作历史演化过程，探求秘书工作产生、发展的客观规律，对弘扬我国古代文化传统，发展现代化的秘书工作有着极其重要的意义。

《中国秘书史》上起夏、商，下至明、清，力图对历代的秘书机构、公文种类及特点、文书工作制度、秘书工作理论做出较为具体的叙述，展现出历史的本来面貌，以揭示我国秘书工作历史演变的规律。

编写《中国秘书史》是一项开创性的工作，可资借鉴的著述几乎没有。《中国秘书史》一书中所引用的材料大多是从历代史书中发掘出来的，对这些材料的使用也是首次以秘书工作发展史的视角来分析评价的。错漏之处在所难免，敬请专家批评指正。

编者

2000年5月

目 录

前言

第一章 秘书工作的起源与夏朝的秘书工作·····	1
一、秘书工作的起源·····	1
二、夏朝时期的秘书工作·····	5
第二章 商朝时期的秘书工作·····	9
一、商朝时期的秘书机构·····	9
二、商朝时期的甲骨文书·····	11
三、商朝时期的公务文书·····	14
第三章 西周时期的秘书工作·····	25
一、西周时期的秘书机构·····	25
二、西周时期的公务文书·····	28
三、西周时期的文书工作·····	40
第四章 春秋战国时期的秘书工作·····	43
一、春秋战国时期的秘书机构·····	43
二、春秋战国时期的公务文书·····	45
三、春秋战国时期的文书工作·····	56
第五章 秦朝时期的秘书工作·····	58
一、秦朝时期的秘书机构·····	58
二、秦朝时期的公务文书·····	59
三、秦朝时期的文书工作·····	65
第六章 西汉时期的秘书工作·····	68
一、西汉时期的秘书机构·····	68
二、西汉时期的公务文书·····	70

三、西汉时期的文书工作	99
第七章 东汉时期的秘书工作	101
一、东汉时期的秘书机构	101
二、东汉时期的公务文书	102
三、东汉时期的文书工作	138
四、东汉时期的秘书理论	140
第八章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秘书工作	142
一、魏晋南北朝时期的秘书机构	142
二、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公务文书	144
三、魏晋南北朝时期的文书工作	173
四、魏晋南北朝时期的秘书理论	176
第九章 隋唐时期的秘书工作	180
一、隋唐时期的秘书机构	182
二、隋唐时期的公务文书	185
三、隋唐时期的文书工作	221
四、隋唐时期的秘书理论	223
第十章 宋朝时期的秘书工作	235
一、宋朝时期的秘书机构	236
二、宋朝时期的公务文书	241
三、宋朝时期的文书工作	261
第十一章 元朝时期的秘书工作	271
一、元朝时期的秘书机构	271
二、元朝时期的公务文书	276
三、元朝时期的文书工作	309
四、元朝时期的秘书理论	314
第十二章 明朝时期的秘书工作	317
一、明朝时期的秘书机构	317
二、明朝时期的公务文书	321

三、明朝时期的文书工作·····	346
四、明朝时期的秘书理论·····	353
第十三章 清朝时期的秘书工作·····	365
一、清朝时期的秘书机构·····	365
二、清朝时期的公务文书·····	373
三、清朝时期的文书工作·····	417
四、清朝时期的秘书理论·····	424
后记·····	444

第一章 秘书工作的起源 与夏朝的秘书工作

“秘书”一词始见于《汉书·叙传》：“游博学有俊才……与刘向校秘书。”这里的“秘书”是指禁宫里的藏书。东汉时期朝廷始设“秘书监”，魏晋时期设“秘书令”。此后，历代封建王朝多设有“秘书”官职，掌管皇帝颁发的各种政令、大臣进呈的各种奏章以及宫禁图籍等，但并未对“秘书”一词的内涵做出明确的界定。

现代意义上的秘书，是指协助领导者综合情况、联络接待、传递信息、办理文书和交办事项的工作人员。秘书机构是社会组织、国家机构中起枢纽作用的综合部门。秘书人员则是领导的参谋和助手。

一、秘书工作的起源

秘书活动是一种社会现象。

早期的秘书工作是随着社会组织的产生而产生，随着社会组织的发展而发展。

我国是世界上历史悠久的国家之一。大约在二百万年以前就有了远古人类的活动。四川省的巫山、云南省的元谋、陕西省的蓝田、北京市的周口店等地都有原始人类活动的遗址。

群居的原始人类在同大自然的长期斗争中，为了生存，必须协调劳作，逐渐形成了社会组织。从原始氏族社会发展到“国家”的诞生，是一个漫长的历史时期，大体经历了母系氏族社会、父系氏族社会以及部落联盟组织几个阶段。

母系氏族是以母系血缘关系为纽带形成的社会组织。马克思

在《摩尔根〈古代社会〉一书摘要》里说：“氏族是由一个假定的女性祖先和她们的子女及根据女系永远传递下去的她的女性子孙的子女所组成。”《庄子》也说，此时“民知其母，不知其父”。氏族成员均“从母居”，在同一地域共同劳动，共同消费。其管理组织是“氏族议事会”。“氏族议事会”的职能是选举、罢免氏族长和决定氏族内的生产、生活事项。氏族长是由氏族成员选举产生，负责氏族内部的管理事务和主持召开“氏族议事会”。

由于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男子在社会生产中的地位逐渐提高，父权制最终取代了女权制，形成了以父系血缘关系为纽带的父系氏族组织，氏族成员推举男性年长的族人作族长，负责氏族内部的管理事务。

在生产力极其低下的氏族社会里，掠夺别人的财富比通过自己的劳动创造财富更容易，所以氏族部落之间以掠夺财产为目的的战争经常发生。为了共同利益，几个毗邻部落常常协同作战，逐渐形成了氏族社会的高层组织“部落联盟”。我国古代传说中的“三皇”、“五帝”实际上都是部落联盟首领。据《尚书·尧典》说，“三皇”、“五帝”在对重大事项做出决断之前都要“咨四岳”，举凡“治水”、“巽位”、“宅百揆”、“典三礼”等等。“咨四岳”，就是召集“四岳”的部落首长开会议事，对部落联盟的重大事项做出决定。可见，“四岳议事会”是部落联盟的决策机构。

母系氏族部落、父系氏族部落以及部落联盟，都是原始社会不同形式的社会组织，每个组织都有经过推举产生的管理该组织的领导者。依此推断，社会组织的领导者，除了料理个人的衣、食、住、行外，还要承担指挥生产，协调劳作，统一族属或部落行动等大量的社会公务活动，这是单个人的能力所无法胜任的。于是，辅助领导者综合情况、联系联络、沟通信息的秘书工作人员必将应运而生，成为领导者的参谋和助手，也就有了秘书工作。

随着社会组织的产生而产生的秘书工作，又与文字的产生与发展有着十分密切的关系。大体经历了无文字的记忆阶段、结绳刻契的助记忆阶段和文字记录记载阶段。

在无文字的时代，社会组织发布命令、传递信息，只能以口授受，彼此相告，诚如《史记·周本纪》所言：“夫民虑之于心而宣之于口也，成而行之。”梁启超在《中国历史研究法》一书中也说：“蟠踞于听众之脑中，湔拔不去，辗转作谈料，历数代而未已。”倘若用文字把这些统一行动的命令记录下来，就是当时的公文。那些在人们头脑中“湔拔不去”的谈料若用文字记录下来，就是后世的文书档案。在无文字时代，人们掌握情况、存储信息，全凭记忆。口授和记忆是秘书人员处理信息、联络沟通不可缺少的两种技能。

随着社会的发展，生产和生活日趋复杂，单凭人们有限的记忆来掌握情况、存储信息，已经不能适应纷繁的社会管理工作的需要。于是，上古人类逐渐学会了在实物上做出某些标记或符号来帮助记忆，出现了结绳和刻契，秘书工作开始了助记忆的时代。结绳，是在绳子上打结的记事方法。《庄子·胠篋》：“伏羲氏、神农氏，当是时也，民结绳而用之。”《易·系辞》：“上古结绳而治，后世圣人易之以书契。”唐代李鼎祚《周易集解》引《九家易》说：“结之多少，随物之众寡，各执以相考，亦足以相治也。”刻契，是在木片、骨片、玉片上刻符号的记事方法。西汉孔安国《尚书序》：“古者伏羲氏之王天下也，始画八卦，造书契，以代结绳之政。”《尔雅·释名》：“契，刻也，刻识其数也。”结绳和刻契既可以帮助记忆，又能起到凭证作用。口授和记忆是一般人都可以做到的，而结绳和刻契要有专门的材料、工具，要掌握专门的技术、方法。可见，在以结绳和刻契帮助记忆的时代，秘书人员和秘书工作已经有了明显的专业化倾向。

从符号学的观点看，包括汉语言文字在内的任何一种语言文

字都是一个符号系统，每个符号都包括语音和语义两个方面，通过音义结合的一个个符号交流思想、传递信息。结绳所打的绳结，刻契所刻的纹印，也是一种符号，有简单的表义功能，在一定范围内约定俗成，可以通识，能传递，能储存，但与文字相比，绳结和纹印的表义功能是不完备的，只能记识简单的事实和具体的事物，不能记识复杂的事件和抽象的思想意识，而且没有表音功能。所以说，绳结和纹印只是帮助记忆的符号，与文字记事有本质差异。但绳结和纹印已经脱离了所记实物的原体，是以符号的形式出现的，而且有了简单的表义功能，在这一点上又是与文字相通的。可以说，刻契是文字的源头。关于这一点早已得到古代、近代学者的认同。孙诒让在《契文举例序》中说：“文字之兴，原始于书契。”唐兰在《中国文字学》中也说：“最初的文字，是书契。”

各种记事符号、图形经过世代代的积累和筛选，终于产生了我国最早的文字。许慎《说文解字序》：“仓颉之初作书，盖依类象形，故谓之文，其后形声相益，故谓之字。”《荀子·解蔽》：“好书者众矣，而仓颉独传者，壹也。”文字既有表义功能又有表音功能，是人类传递信息，记载事实的重要工具。在文字产生初期，认识、掌握文字只能是少数人的事情，无纸无笔，文书制作并非易事，要完成在竹、木、玉、石上刻写，编纂成册，传递保管等等一系列艰难繁重的文书工作，非专门机构、非专门人才是无法承担的。文字的产生标志着人类社会进入文明时代，也标志着秘书工作的发展进入了专门化的历史阶段。尽管那时“秘书”一词还未出现，但承担秘书工作的机构已成为社会组织、国家机构的一个重要部门，从事秘书工作也像从牧、从农、从工一样，已经成为一种社会职业。

二、夏朝时期的秘书工作

随着社会的发展，私有制出现了，家族和个人的财产、势力不断地增加、壮大，原始的禅让制度被传子制度所代替。原始氏族社会末期，以禹为首领的夏部落活动于黄河中下游一带，社会生产力得到进一步发展，社会内部关系发生了深刻变化。禹让位于伯益，但在禹死后，禹的儿子启赶走了伯益，袭取了王位，建立了夏朝，开始了我国历史上子承父位的家族世袭制度。据考古发掘出来的史料认定，夏朝大约存在于公元前 21 世纪至公元前 17 世纪。《史记·夏本纪》记载，夏朝世系 14 代，17 帝。《竹书纪年》记载，夏朝 472 年。

夏朝时期，农业、畜牧业、制陶业都达到一定规模，一定水平。

为了适应王权统治的需要，夏朝以新的国家机构取代了氏族制度的社会组织，建立起从中央到地方一整套为其王权统治服务的官僚机构，并有明确分工，各司其职地处理国家事务。《竹书纪年》说夏启“即位于夏邑。”《礼记·明堂位》：“夏后氏百官”。《左传·襄公四年》说夏朝分“九州”，置“九州牧”。可见夏朝已形成以都城“夏邑”为中央，“九州”各有所居，拥有“百官”的国家机构，设有“三政”、“四辅”、“六事”等主要官职。

考古发掘证明，夏朝已经有了文字。“六事”中的官占、遯人、太史令都是秘书官职。官占，掌管占卜。遯人，负责宣布政令。太史令，掌管记事和图籍。夏朝的“六事”，也称为“六卿”，是中央设置的六个行政事务管理机构的长官，权力很大，可直接参与中央的决策。《史记·夏本纪》记载，夏启“大战于甘，乃召六卿”。由于夏朝的国家机构是在原始氏族制度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必然保留着氏族制度的痕迹，表现在意识形态上就是仍然信仰原始宗教，强烈地崇拜祖先，崇拜自然。掌管占卜

祀神、祖宗图籍的官占、太史令等秘书官员，同时也是神职人员，兼理王室的内部事务和宗教事务。

夏朝没有完整的公文留存下来，今天所能见到的都是后人的追记，或是散见于先秦典籍中的片断。

《尚书·夏书》里有《甘誓》一篇。

启与有扈战于甘之野，作《甘誓》。

大战于甘，乃召六卿。

王曰：“嗟！六事之人，予誓告汝：有扈氏威侮五行，怠弃三政，天用剿绝其命，今予惟恭行天之罚。左不攻于左，汝不恭命；右不攻于右，汝不恭命；御非其马之正，汝不恭命。用命，赏于祖；弗用命，戮于社，予则孥戮汝。

据《史记·夏本纪》记载，夏启从伯益手里夺得王位，有扈氏不服，起兵反抗，夏启与有扈氏战于甘之野。《甘誓》是此次临战前夏启召见“六卿”时发布的战争动员令。《尚书》约成书于战国时期，《甘誓》是后人追记的，与本来面貌存在一定距离是不言而喻的，但据多数学者认定，《甘誓》的内容还是比较可信的。孔子在《论语·八佾》中说：“夏礼，吾能言之。”在《论语·为政》里又说：“殷因于夏礼，所损益可知也。”孔子对夏礼能讲述得很清楚，而且能通过比较判定殷礼与夏礼的差异，很显然，在孔子生活的时代，人们还可以看到一些夏朝、殷朝留存下来的文字材料。依此，《甘誓》的内容虽系后人追记，但也有一定的原始材料为依据，可以从中窥见夏朝誓体公文的某些特点。

《甘誓》的基本体式可以分为文头和正文两部分。

文头部分。明确行文关系：发令人的身份、职务；受命人的身份、职务。“王曰”，标明发令人是权力至高无上的国王。“六

事之人”，是受命的群臣。“予誓告汝”，明示行文关系，是“王”发给“六事”之人的“誓”，要求“六事之人”遵照执行。

正文部分。先写发文事由，扼要地揭示有扈氏的罪行，“威海五行，怠弃三政”，声明征讨有扈氏是“恭行天之罚”。后写政令事项，明确规定了违令的标准和严格的赏罚措施，“左不攻于左”，“右不攻于右”，“御非其马之正”，都是违令的。“用命，赏于祖”，“弗用命，戮于社”，赏罚是极其严厉的。

在称呼“六事之人”之前，用“嗟”这一语气词，体现了当场宣告的口语特点。

除《尚书·夏书》里的《甘誓》之外，在《左传》、《国语》、《吕氏春秋》等先秦典籍中还引用了一些《夏书》、《夏令》、《夏训》的断章。

《左传·庄公八年》：《夏书》曰：“皋陶迈种德，德乃降。”

《左传·僖公二十七年》：《夏书》曰：“赋纳以言，明试以功，车服以庸。”

《左传·襄公四年》：《夏训》有之曰：“有穷后羿。”

《左传·襄公六年》：《夏书》曰：“惟彼陶唐，帅彼天常。有此冀方，今失其行。乱其纲纪，乃灭乃亡。”

《左传·襄公十四年》：《夏书》曰：“道人以木铎徇于路，官师相规，工执艺事以谏。”

《左传·昭公十四年》：《夏书》曰：“昏、墨、贼、杀。”皋陶之刑也。

《左传·昭公十七年》：《夏书》曰：“辰不集于房，瞽奏鼓，啬夫驰，庶人走。”

《国语·周语上》：《夏书》曰：“众非无后，何戴？后非众，无与守邦。”

《国语·周语中》：《夏令》曰：“九月除道，十月成梁。”

《吕氏春秋·谕大》：《夏书》曰：“天子之德，广运乃神，乃武乃文。”

以上几则夏朝公文片断，涉及的内容极为广泛，有国家纲纪，天子令德，选拔任用人才，征询民众意见，刑罚设置，祭天礼仪等等，都是关系安邦治国之大计。这些古籍在引用时明确标出《夏书》、《夏令》、《夏训》三种类别，可知夏朝的公文除誓之外，还有令、训等种类。由于所引用的都是断章择句，无法看出这几种公文的基本体式。

第二章 商朝时期的秘书工作

夏朝末年，桀王无道。商汤起兵灭夏，建立商朝（约公元前17世纪初至公元前11世纪）。最初建都于亳（今山东省曹县南），后来商王盘庚迁都到殷（今河南省安阳市西），历史上把迁都后的商朝称做“殷商”。从商汤开国到殷纣灭亡，传17代30帝。《三统历》说商朝629年。

在夏朝的基础上，商朝的社会生产力进一步发展，所使用的不再是石头工具而是金属工具。种植的农作物有麦、黍、稷、稻等，后世所有家畜种类在当时都有饲养，石、玉、骨、铜器的生产出现了专门的制作工场和从业的“百工”。我国古代文化，包括文学、音乐、天文、历法等等，在商朝都奠定了初基。

一、商朝时期的秘书机构

商朝进一步完善了奴隶制度的国家机构。《尚书·酒诰》：“自成汤咸至于帝乙……越在外服，侯甸男卫邦伯；越在内服，百僚庶尹，惟亚惟服宗工，越百姓里君，罔敢湎于酒。”郑玄《周礼·夏官·职方氏》“九服”注云：“服，服事天子也。”由此可知，商朝的国家机构分为“外服”与“内服”。“外服”是分封在王畿之地以外的“侯甸男卫邦伯”，属于地方性的组织机构。“内服”是商王直接管辖的王畿之内由“百僚庶尹”组成的中央机构，是协助商王处理国家大事的中枢机关。

商朝的中央机构比夏朝规模大，官员多。《礼记·明堂位》：“夏后氏百官，殷二百。”《大盂鼎文》：“殷正百辟。”《尚书·酒诰》：“越在内服，百僚庶尹”。据郑樵在《通志·历代官志要略》

中统计，商朝中央机构的官员约有二百四十人左右。中央机构的核心是“相府”，相府的主政长官是“相”，协助国王处理朝政。《墨子·尚贤中》：“伊摯，有莘氏女之私臣，亲为庖人，汤得之举以为己相。”伊摯，即伊尹。《史记·殷本纪》说，武丁得傅说“举以为相，殷国大治”。《尚书·说命中》：“惟说命总百官”。伊尹、傅说都是殷朝总领百官的名相，他们所辅佐的太甲、武丁都是商朝繁盛的时期。

“三公”的地位很高，但“三公府”属于非常设机构。《汉书·百官公卿表》记述商朝“三公”时说：“三公无官，言有其人，然后充之。”多是一些有名望的重臣被立为“三公”，实际上为兼职。商朝的名相伊尹、傅说都曾名列“三公”。

在商朝的国家机构中，秘书官员统称为巫、史，分工很细，官职很多，仅见于甲骨卜辞和先秦典籍的秘书官职就有巫、卜、史、大史、小史、西史、东史、贞人、乍册等等。巫、史的首要职责是掌管占卜，参与大政决策和王命的制发。从甲骨卜辞里可以看出，殷人是每日必卜，每事必卜，国家和王室的一切行事，诸如祭礼、方国、战争、田猎、游止、疾病、生子、建宅等等都在占卜的范围之内，必须有巫、史的参与才能做出最后决断。巫、史享有辅助政事、参与一切决策的权力。巫、史的另一职责是记事。《说文》：“史，记事者也。从右持中。中，正也。”中，即簿书。这是说作为秘书人员的史官，上朝时立于君王的右侧，手里拿着簿册，随时把朝廷里发生的事实记录下来，以便查证。巫、史掌管占卜、记事，自然要承担甲骨文书的制作，包括取材、整治、钻凿、刻辞、保管等一系列技术性工作。所以，历来就有“殷人刀笔文字”的说法。

商朝是我国奴隶制社会神权政治的鼎盛时期。《礼记·表记》说：“殷人尊神，率民以事神，先鬼而后礼。”在殷人的心目中，上天神祖是宇宙的最高主宰，国家和王室的大政决策，不由商王